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九寨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22年-2026年保
护管理计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评
审
报
告

采购编号：九管局采磋（2022）03号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机关事务管理处

2022年4月27日

一、采购活动基本情况介绍

本次采购共1个包，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二、采购过程基本情况介绍

1、“九寨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2 年-2026 年保护管理计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本次采购委托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机关事务管理处组织。

2、邀请供应商方式：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九寨沟景区官方网站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3、免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为：2022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4 月 10 日。

4、采购执行机构复核要求修改磋商结果或者重新磋商情况介绍（如有）。无。

三、磋商方法和标准。

（一）评审方法名称和概念。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因素。

报价、服务要求、服务方案、其他商务要求、业绩、响应文件的规范性。

（三）评分标准及权值。

.....

四、报名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报名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包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01	1	四川森林鸟科技有限公司
	2	成都市雷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成都兴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	

五、磋商地点和磋商小组名单

（一）磋商地点（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成都市青羊区金沙遗址路 3 附 201 号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驻蓉联络处会议室。

（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成立了由3人组成的磋商小组（其中评审人员2人，采购人代表1人）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工作。磋商小组组长：彭丽君，磋商成员：梁德碧、李英（采购人代表）。

六、磋商情况

（一）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于2022 年 4 月 27 日，在成都市青羊区金沙遗址路 3 附 201 号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驻蓉联络处会议室进行了竞争性磋商会。

（二）磋商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0:00，本项目01个包，收到3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名单如下：

供应商名单		
包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01	1	四川森林鸟科技有限公司
	2	成都市雷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成都兴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	

(三) 磋商会由机关事务管理处 李璐 主持, 李璐 负责记录, 纪委(监察室) 马毅罡 进行现场监督。

(四) 磋商过程中, 由 监督与供应商代表 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性进行了检查。

(五) 磋商过程是否顺利

按相关法律法规顺利执行。

七、磋商情况及说明

(一) 磋商过程情况

1、评审过程程序执行情况。

按相关法律法规顺利执行。

2、评审过程是否存在应当停止评审的情形。

否。

3、磋商文件内容是否修改。(如有, 修改部分是否取得采购人同意)

磋商文件内容无修改。

4、修改内容。

无。

5、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变更。

否。

(二) 采购执行机构解释情况

无。

(三) 有效供应商名单。

有效供应商名单		
包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01	1	四川森林鸟科技有限公司
	2	成都市雷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成都兴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	

(四) 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无效供应商名单			
包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原因
01	1		
	2		
	3		

(五) 供应商澄清情况

无。

(六) 供应商的报价情况。

包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最终报价 (万元)
01	1	成都市雷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5
	2	成都兴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0
	3	四川森林鸟科技有限公司	18.42
	4		

八、评审结果

评审结果			
包号	排序	供应商名称	总得分
01	第一名	成都市雷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74
	第二名	成都兴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60
	第三名	四川森林鸟科技有限公司	71
	第四名		

九、磋商小组推荐意见

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名单及推荐理由				
包号	成交候选人顺序	供应商名称	报价金额 (人民币万元)	推荐理由
01	第一成交候选人	成都市雷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5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综合得分排名第一
	第二成交候选人	成都兴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0	
	第三成交候选人	四川森林鸟科技有限公司	18.42	

十、磋商小组成员有不同意见的说明

本成员对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有不同意见，特说明如下：
无。

磋商小组组长签字：彭明君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梁德光 李英